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杨慧钧

联系电话：0753-5858619

填报日期：2024 年 8 月 20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是隶属于大埔县科工商务局管理的正科级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核定事业编制15名，人员工资和办公经费按县财政补助一类拨付。本单位设4个内设机构：人事股、秘书股、安全生产技术股、信息联络股，无下属预算单位。

宗旨和业务范围是管理和服务陶瓷行业，其主要职责有：

（1）贯彻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法规。

（2）负责全县陶瓷产业布局和结构调整,为陶瓷生产企业提供市场信息、科技创新及销售业务咨询等服务,根据市场需要,协调指导陶瓷企业的产品结构、质量、价格和销售等。

（3）负责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全县陶瓷企业参加春秋季节交易会及其他展会的展出,帮助陶瓷企业参与国际、国内市场竞争,让更多的新产品进入国际、国内市场。

（4）负责帮助陶瓷企业做好安全生产经营工作。

（5）负责引导陶瓷企业按国际化规范的生产技术标准生产,提高产品档次,节约能源消耗,降低生产成本,加快技术创新,走科技兴瓷道路,并协助陶瓷企业开发新产品和申报名优品牌商标及专利产品。

（6）负责配合有关部门加强对全县瓷土资源的管理,确保合理开采和使用。

（7）负责协调全县陶瓷专业技术人才及后备人才的培训和就

业工作,帮助陶瓷生产厂家开展技术培训,为我县陶瓷行业提供技术支持。

(8)负责陶瓷行业协会的协调工作,加强与省市陶瓷协会及科研机构的信息联络。

(9)负责协助处理国企改革的遗留问题,做好维稳工作,加强对现有企业资产及财务核算的监督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不流失。

(10)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工作:

(1)开展主题教育活动,推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四个方面取得实效。

(2)规范党建工作,加强党组织建设。

(3)推进《大埔县陶瓷产业发展规划(2023-2030)》的编制,找准我县陶瓷产业发展赛道。为推动我县陶瓷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制定出科学全面的、针对性和可行性强的发展规划,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与景德镇陶瓷大学黄弘教授团队签订合同,由该团队负责编制《大埔县陶瓷产业发展规划(2023-2030)》(以下简称《规划》)。目前编写团队已提交终稿。

(4)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夯实产业发展基础。一是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二是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5)拓展营销渠道,提升大埔陶瓷影响力。一是组织陶瓷企业参加展览会和评比大赛;二是推进大埔青花瓷行政区品牌建设

暨广州协同研发中心建设工作。

（6）开展招商引资和考察学习，拓宽陶瓷产业发展方向和视野。一是制定《大埔陶瓷龙头企业招商工作方案》；二是到各大瓷区开展招商引资工作；三是到各地瓷区进行考察学习。

（7）发挥服务职能，为企业排忧解难。一是不断完善服务机制，制定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网格化联系服务陶瓷企业工作方案》；二是提供技术服务支持；三是召开产业人才队伍建设座谈会；四是开展宣讲活动。

（8）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思想阵地管理。

（9）落实巡察整改，巩固巡察整改成果。

重点工作任务：

（1）通过 2023 中国（北京）国际精品陶瓷展览会向国内外的采购商、消费者及广大观众提供一个集大埔陶瓷文化交流、精品展示、鉴赏的贸易平台，进一步提高品牌影响力，促进和拉动我县陶瓷文化产业发展。

（2）做好高陂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维护工作，保障高陂产业园区的道路清洁卫生和绿化养护，彻底解决园区垃圾处理以及外运问题，维护园区绿化成果，给园区内的企业创造一个舒心的生产经营环境，给前来参观游览的游客留下一个良好的印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严格执行财政预算，严格按照“三定”方案和利用各项财政资金认真履行部门职能，重点完成组织企业

参加 2023 中国（北京）国际精品陶瓷展览会、高陂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维护等各项工作任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 2023 年收入合计为 526.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0.32 万元，占比 93.07%；其他收入 36.52 万元，占比 6.93%。2023 年实际支出合计为 519.55 万元，其中全年人员经费支出 413.05 万元，全年公用经费支出 53.35 万元，全年项目经费支出 53.15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本单位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89.50 分。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核算制度，资金使用规范，相关资料齐全，成本控制有效，无挪用、截留经费的情况发生。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5 分（满分 1.5 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

整。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5 分（满分 1.5 分）。本单位能够按照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以及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能够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等，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申报及支出经过充分论证，由单位班子会议讨论研究决定。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等，绩效指标可量化、可衡量、可比较。

2.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根据本部门决算报表财决 01-1 表，结转结余率为 0.00%，结转结余率 $\leq 10\%$ ，得 3 分。

②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无上级专项资金。

③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8 分（满分 8 分）。本单位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会计核算规范，支出依据合理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结余资金按财政部门规定处理；资金支出相符，支出内容与立项计划内容相符等。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本单位预算、决算公开符合大埔县财政局关于预、决算公开要求，及时准确在大埔县人民政府网公开，符合政府信息公开要求。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本单位 2023 年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在规定时间内公开，本次整体绩效自评资料（含项目自评报告）在规定时间内公开。

（3）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9.5 分（满分 10 分）。根据各项目资金得分=各项目资金单位绩效自评分数×本指标分值÷100=（95×10）

$/100 + (95 \times 10) / 100 \div 100 = 19$

本指标综合得分 $=19 \div 2 \approx 9.5$ 。

②项目实施程序

该项指标自评得 6 分（满分 6 分）。本单位所有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资金来源均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资金使用规范。

③项目监管

该项指标自评得 6 分（满分 6 分）。本单位对陶瓷文化创新与企业联盟服务平台、共建陶瓷工艺与国学彩书文化孵化平台和高陂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维护等项目采取账务检查、现场核查等手段，对项目实施进度开展不定期检查。通过检查，未发现存在问题。

（4）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满分 2 分）。本单位 2023 年无项目采购清单。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对照《广东省预算单位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事项清单》完成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并形成正式文件，报县财政局备案。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 2023 年无采购投诉事件。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满分 2 分）。本单位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

⑥采购政策效能

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

（5）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根据 2023 年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领导干部个人办公用房使用管理情况表，本单位领导干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0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存在未及时上缴的租金。

③资产盘点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本单位 2023 年按要求进行了资产盘点工作，账实相符。

④数据质量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本单位 2023 年行政事业

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项指标自评得 1.5 分（满分 2 分）。本单位制定了《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管理制度》，并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但在巡察工作中发现资产管理存在一些问题。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09.58/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109.58） $\times 100\% \geq 90\%$ ，得 1 分。

3.预算使用效益。

（1）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本单位有建立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且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累计增长幅度小于 3%。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2.5 分（满分 2.5 分）。根据部门决算报表

《Z01_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15.48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15.48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15.48 万元 $\times 100\% \leq 0$, 得 2.5 分。

③ “三公” 经费控制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2.5 分 (满分 2.5 分)。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F03 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 03 表),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3.14 万元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3.70 万元, 符合要求, 得 2.5 分。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该项指标自评得 1 分 (满分 1 分)。根据单位年度重点工作计划, 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重点任务基本完成。

(3) 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10 分 (满分 10 分)。根据绩效目标表计算绩效目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目标 2/ 申报目标数 $2 \times 100\% = 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 \times 10 = 10$ 。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10 分 (满分 10 分)。根据绩效目标表计算指标完成率=实际完成值 2/ 年初目标值 $2 \times 100\% = 100\%$, 本指标的综

合得分=各效益指标得分合计÷效益指标个数×100%×10=10。

(4) 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该项指标自评得 2.5 分（满分 2.5 分）。本单位通过一对一暖企行动走访企业，2023 年无群众信访情况。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项指标自评得分 0 分（满分 2.5 分）。本单位 2023 年未开展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的问题：

编制的绩效目标较难量化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改进意见：

加强与资金使用股室的沟通，尽可能根据单位整体情况和项目情况细化、量化绩效目标，使其充分体现出工作项目所带来的相关效益。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大埔县陶瓷产业服务中心在 2023 年度完善内务管理制度，加强预算收支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并在预算执行管理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